

**鄂尔多斯市本级直属园区
关于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及2021年
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1年3月3日

目 录

1.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关于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及2021年
预算(草案)的报告 (1)
2. 成吉思汗陵旅游区关于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及2021年
预算(草案)的报告 (6)
3. 恩格贝生态示范区关于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及2021年
预算(草案)的报告 (11)
4. 空港物流园区关于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及2021年预算
(草案)的报告 (16)

关于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1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1年3月3日在鄂尔多斯市
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鄂尔多斯高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各位代表：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内蒙古自治区预算审查监督条例》等相关财经法规，现将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预算(草案)提请本次人民代表大会审议，并请市政协各位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们提出意见。

一、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0年，开发区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大力支持下，积极落实财政政策积蓄新效能，千方百计强收入、压支出，在做好“三保”工作基础上，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从严从紧管好财政支出，保证财政平稳运行。

(一)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2020年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4637万元，同比增长11%。加上上级转移支付3.2亿元、一般债券

转贷收入0.2亿元、上年结余结转收入6769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78万元,各项收入共计4.56亿元。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54亿元,同比增长5%,收支总量相抵后结余154万元,全部按规定结转下年专项使用。

2. 政府性基金预算。2020年开发区完成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5911万元,其中:土地出让价款收入5871万元,用于开发区债务化解和暂付款消化;专项债券资金利息收入40万元,用于支付专项债券到期利息,以上收入均无结余。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8000万元,主要用于鄂尔多斯云计算数据机房项目及大规模储能技术研究所项目,全部按规定列支。

(二)2020年开发区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过去一年,我们全力以赴谋创新、补短板,保证防范风险取得新成效。一是累计化解隐性债务1.27亿元,完成年度化债目标0.55亿元的231%,创新采用应收账款流转票据清理拖欠民营企业账款0.57亿元;二是争取债券资金1亿元,既有效缓解了财政压力又弥补了开发区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的短板;三是通过拓宽收入渠道、清理欠税、统筹使用土地出让金、盘活财政存量资金等方式,在资金盘子严重受限的情况下于年末将4.53亿元暂付款全数消化完毕;四是制定国有企业与国有资产管理制、开展国有资产清理核查工作、推进国有企业聘用人员薪酬待遇调整。

2. 过去一年,我们坚持不懈勤学习、抓作风,推动思想政治素养达到新高度。一是以党的建设与意识形态建设为统领,把稳

“主航向”，组织开展理论学习、主题党日活动，组织部门全体干部职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二是以党风廉政建设为保障，筑牢“主阵地”，更新和完善了岗位廉政风险防控表及部门全体监察对象电子廉政档案；集中学习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及石泰峰书记讲话精神，认真贯彻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自查了在煤炭资源领域违规入股情况。

二、2021年预算(草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按照市委、市政府及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的总体部署和要求，在做好“三保”工作基础上，继续压缩一般性支出。紧紧围绕重点项目，安排预算支出。从而提高财政资金效益效率。

(一)一般公共预算

1.收入方面。开发区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各项财力收入安排0.86亿元。具体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0.55亿元，其中：税收收入0.52亿元、非税收入0.03亿元；上级一般转移支付收入0.3亿元；上年结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54万元。

2.支出方面。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各项支出安排0.86亿元。

基本支出预算安排0.2亿元，占总支出的23%。其中：保工资支出1200万元，为开发区在编人员及控编人员工资及补贴、保运转支出800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经费、三公经费、会议费等；

项目支出预算安排0.66亿元，占总支出的76%。主要用于安

排科技、中小企业发展、债券本金及利息等专项支出。

预备费安排86万元、占总支出的1%。用于安排当年突发情况所需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1年开发区收入预算安排0.63亿元，其中建设用地产生的土地出让价款收入为0.6亿元，全部安排用于相关建设支出和政府性债务的化解支出；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0.03亿元，全部安排用于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1年开发区无此项收支预算。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目前，开发区不涉及此项内容。

三、2021年，面对新的矛盾、新的形势，我们将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谋划

（一）聚力提升财政管理效能。聚焦“生财、理财”两方面下功夫，在“生财”上，加强税收精细化管理、盘活存量资金、集中国有企业资金、争取上级各类转移支付充盈“钱袋子”，力争全年完成总收入1.5亿元。在“理财”上，兜住兜牢“三保”底线，优化财政资金配置，贯彻“以收定支”原则，坚决杜绝新增暂付款。

（二）着力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一是完成年度债务化解目标，2021年拟化解隐性债务0.4亿元，逐步清理民营企业

有分歧账款。在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的同时,严禁用增量“堵后门”,严控新增债务的产生。二是用足用活用好上级政策。提前谋划资金来源,确保及时足额偿还政府债券本息;积极申报新增债券资金,为重点项目注入资金“活水;做细做实项目储备工作,加强项目前期把关与审核,做到专项债券“三不申报”。三是认真做好审计发现问题整改工作。积极配合政府债券资金使用专项审计工作,紧盯时间点、加强日常调度、强化台帐管理,及时开展“回头看”查漏补缺,确保完成整改任务,提升化债工作质效。

(三)合力推进国有企业改革。优化国有企业管理体制,简政放权,将开发区物业、绿化、基础建设、车辆租赁等领域交由国有企业采用市场化方式运营,助力国有企业做大做强,从公益性向效益性转变,推动国有企业转型升级。

(四)发力优化金融营商环境。为进一步优化开发区营商环境,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助力中小微企业落户,解决融资难问题,2021年将积极与金融办对接成立担保公司,建立健全融资担保体系。

关于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1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1年3月3日在鄂尔多斯市
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鄂尔多斯成吉思汗陵旅游区管理委员会

各位代表：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内蒙古自治区预算审查监督条例》等相关财经法规，现将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预算(草案)提请本次人民代表大会审议，并请市政协各位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们提出意见。

一、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

(一)2020年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2020年，旅游区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698万元，汇总上级转移支付收入共计1.37亿元。旅游区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37亿元。

(二)贯彻落实市四届人大三次会议预算决议情况

一是深化保护传承。成吉思汗祭祀文化活动中的日祭、月祭以及新年伊始大祭、查干苏鲁克大祭、淖尔大祭等祭祀仪式完整

地按照传统习俗举行,并未因疫情而中断;按照市人大常委会年度立法计划安排,已初步形成《成吉思汗陵保护条例(征求意见稿)》,正进行广泛征求意见和进一步修改完善;顺利完成文物安全自查工作和三防工程验收检查等工作,重点文物全方位保护能力得到明显提升。

二是深挖研究成果。成功举办成吉思汗陵文化旅游高质量发展座谈会,正式组建由历史文化、旅游规划、文物、民俗文化、影视编创、司法等多行业权威专家组成的“成吉思汗陵智库专家组”;编撰完成《成吉思汗守灵人达尔扈特》、《成吉思汗祭典礼俗》、《蒙汉文合璧成吉思汗祭典祭词》等书籍,文化研究成果得到巩固和拓展。

三是深耕文旅融合。丰富节庆活动,与伊金霍洛镇联合举办了《第十七届中国·内蒙古草原文化节暨伊金霍洛镇第十四届传统那达慕》活动;线下线上互动营销,组织参加“内蒙古—山西文化旅游区域合作宣传推广活动”、“鄂尔多斯·圣地延安区域合作宣传营销踩线活动”等4次区内外专题推介活动,在鄂尔多斯机场、动车站发动户外宣传攻势,通过抖音网络平台同步开展线上营销进行引流;开展旅游惠民活动,实行鄂尔多斯籍游客半价门票和抗击疫情医护人员、蒙古族籍群众和鄂尔多斯市中小學生、高考學生及教师免门票等惠民政策。

四是深推环境保护。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高质量发展之路,实施生态绿化项目1个,完成3万平方米的绿化工程,旅游

生态景观得到明显改善；完成陵园99阶台阶维修更换工程。

五是大力涵养税源。全面落实税收政策，积极涵养税源、培植财源，正确处理管理与服务、发展经济与组织收入的关系，使地方财税收入实现积极健康发展。2020年，旅旅游区共计接待游客21.7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性收入0.21亿元；税收收入累计完成15万元，同比减少40万元，减少72.7%。

成陵旅游区目前不涉及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二、2021年预算草案

根据《预算法》及上级政府关于做好2021年中央和地方预算编制的有关规定，本着实事求是、保障重点、科学规范、注重绩效的原则，结合成陵旅游区实际情况，建议2021年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目标8600万元，统筹考虑争取上级转移支付的因素，建议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600万元。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根据旅游区门票收入预期目标，建议今年成陵旅游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8600万元。具体包括：税收收入100万元，非税收入4300万元；转移支付420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成陵旅游区一般公共预算各项支出安排8600万元。具体包括：基本支出预算安排5400万元、占总支出的62.8%；项目支出预算安排3000万元、占总支出的34.9%；预备费200万元、占总支出的2.3%。

因成陵旅游区目前不涉及此项经营收入，所以无政府性基金

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三、为圆满完成2021年各项财政工作目标,所采取的重点工作措施。

2021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谋划“十四五”时期的发展,是形势的要求,势在必行。成吉思汗陵的发展,必须顺应国家的大局势,即全面贯彻落实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以创新思维、创新理念、创新行为,深入探索谋划成吉思汗陵的创新发展,积极构建“七个一”重点工作框架,为文化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

推进一项重要改革,即:全力推进成陵旅游区的“一体化”管理运营,加快完成对东联景区的并购,改革创新管理运营机制,实行“政企分离”管理模式,进一步理顺成陵旅游区的发展体制;完成一项立法工作,即:高效推动《成吉思汗陵保护条例》立法工作,将祭祀文化传承、重点文物保护、周边生态环境保护等内容以地方性法规的形式固定下来,为文化保护传承工作提供长远的法律保障和机制保障;办好一项重大祭祀活动,即:在疫情防控形势允许的前提下,高标准、高起点举办成吉思汗查干苏鲁克大典,不断充实内容、丰富内涵,力争使成吉思汗祭典成为祭祀文化面向全国、走向世界的新起点;正式开放一处场馆,即:完善成吉思汗博物馆相关手续,扩充布展内容,争取正式开馆;实施一项综合提升工程,即:组织实施国家“5A”级景区整改提升工程,对成陵旅游区的软硬件设施进行一次全面的换代升级,推动成陵旅游区向着

现代化、智慧化、特色化、品质化的文化旅游目的地迈进；启动建设一个体验项目，即：按照“企业投资、政企合作、互利共赢”的原则加快推进成吉思汗定点影院项目启动；规划一个中长期项目，即：稳步推进成吉思汗特色小镇前期筹备工作，建设集餐饮、娱乐、休闲、度假为一体的新型文旅综合服务基地。

关于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1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1年3月3日在鄂尔多斯市
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鄂尔多斯恩格贝生态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各位代表：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内蒙古自治区预算审查监督条例》等相关财经法规，现将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预算(草案)提请本次人民代表大会审议，并请市政协各位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们提出意见。

一、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0年，恩格贝生态示范区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和支持下，认真贯彻落实绿色发展理念，努力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园区各项工作稳步推进。

(一)2020年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方面。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81万元，增长128%。加上上级转移支付收入5512万元，上年结转收入6350万元，园区财政全年共计收入12143万元。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227万元,增长16%、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5000万元。收支总量相抵后结余1916万元,按既定用途结转至下年继续使用。

政府性基金预算方面。完成政府性基金收入2059万元,其中2020年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2000万元,主要用于园区绿色农畜产品基地建设项目。

园区未涉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二)2020年示范区财政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1、积极培植财源,增加造血功能,强化收入征管,挖掘收入潜力,想方设法增加财政收入。一是要加快招商引资进程,培植基础税源,壮大骨干税源。二是加强税收基础管理,不断提高税收征管的质量和效率,加强税收分析与预测工作,堵塞税收收入漏洞,挖掘税收的增收潜力,努力实现税收收入的持续稳定增长。三是加快基础设施建设,发展第三产业,培育新兴税源。通过以上措施的实施,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较上年实现了大幅增长。

2、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财政保障水平,树立长期过紧日子的思想。财政支出的安排本着量入为出的原则,首先保障人员工资发放和基本运行,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力度,力争把有限的资金用到刀刃上。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下降约30%。加强专项资金的跟踪审计,保证专款专用。

3、加强审计跟踪监督职能。7月份组织专人对园区国有公司

进行财务审计,重点对项目运营管理进行规范,提高了公司财务管理质量。聘请专门的会计师事务所,对示范区近两年的账务情况进行财务审计,进一步规范示范区账务处理,提升财务管理能力。

4、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和项目管理制度。与相关部门共同起草《鄂尔多斯市恩格贝生态示范区限额以下采购管理办法》和《非招标模式选取中介服务机构管理办法》,强化支出前置管理,尤其对未达到公开招投标的大额物品采购和工程项目,严格执行电子卖场采购和内部询价议价制度。重大项目安排和资金支付,严格按照“三重一大”有关规定执行。修订《鄂尔多斯市恩格贝生态示范区财务管理实施细则》,进一步细化支出审批权限,减少支出审批环节,简化支出审批流程。

二、2021年预算(草案)

(一)一般公共预算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根据现行“分税分成”财政体制,建议今年园区一般公共预算各项财力收入安排5150万元。具体包括:

(1) 园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50万元。其中,税收收入107万元,非税收入43万元。

(2) 上级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5000万元。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与收入相适应,园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5150万元。具体包括:

(1)基本支出预算安排1554万元,占总支出的30%。

保工资支出734万元。为园区在编人员工资支出。

保运转支出820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经费、公务车辆运行维护费、维修(护)费、劳务费、物业费等。

(2)项目支出预算安排3496万元,占总支出的68%。

主要包括自然生态保护、园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科普教育支出、设施农业支出和自然灾害防治支出等。

(3)预备费安排100万元,占总支出的2%。按照《预算法》要求,依据支出预算的1~3%安排,用于应对当年预算执行中的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增加的支出以及其他难以预见的开支。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安排90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与收入相适应,园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90万元,主要是政府专项债券利息支出。

三、开拓进取,圆满完成2021年各项工作

1、落实全面实施绩效管理要求,建立健全“举债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政府债务资金绩效管理机制,强化财政资金安排的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在预算执行和监督过程中加大预算绩效监控力度。优先保障在建项目和示范区的重点项目,确保不出现“半拉子”工程和每建成一个项目都能发挥实实在在的效益,最大限度地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绩效。

2、加大监管力度,发挥财政效能。加强对各部门经费支出的

监督与管理,规范账务报解程序。一是大力压缩“三公”经费的支出管理,本着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原则,从严控制一般性经费支出,在确保机构正常运转前提下“三公”经费支出在上年基数上压缩10%。二是深化政府采购管理。重点加强采购程序、采购方式审批的监督与管理,优化操作流程。做到采购过程行为规范、公正透明、廉洁高效。三是继续强化国有资产管理,杜绝国有资产流失,优化报废资产处置审批流程。四是继续开展示范区财政管理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工作,以业务流程为主线,加强内部审计和节点控制,防范各种风险,确保人员和资金“双安全”。

3、理顺体制机制,加快项目审批、加快资金兑付。示范区因体制和机制原因,导致项目的前期审批手续办理难,建设项目开工少,资金不能及时兑付。争对上述存在的问题,示范区加大生态治理、培训教育、休闲康养等方面基础设施资金投入力度,协调推进产业发展,全面壮大产业发展规模,形成集群效应,切实起到带动引领示范作用。培植主体财源,增强自身的造血功能。以增收节支为重点,确保全年财政收支平衡。“量入为出”,树立长期过紧日子的思想,防范债务风险。

本年度,我们将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的中心工作,主动接受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和建议,抓住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国家重大战略,继续引领全市生态文明建设继续推向前进。

关于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1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1年3月3日在鄂尔多斯市
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鄂尔多斯空港物流园区管理委员会

各位代表：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内蒙古自治区预算审查监督条例》等相关财经法规，现将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预算(草案)提请本次人民代表大会审议，并请市政协各位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们提出意见。

一、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0年，空港物流园区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和支持下，认真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精准聚焦项目引进落地和财源培植，以“三化协同”为核心，聚力“二次创业”目标，使园区经济社会得到长足发展，财政预算执行稳中向好。

(一)2020年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方面。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6880万元，增

长 13.4%。加上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2633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5972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333 万元,园区财政全年共计收入 40515 万元。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3083 万元,增长 9%、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48 万元。收支总量相抵后结余 7184 万元,按既定用途结转至下年继续使用。

政府性基金预算方面。完成政府性基金收入 11721 万元,全部为上级补助收入,安排用于园区基础设施建设、政府债务化解等支出,无结余。2020 年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4500 万元,主要用于综合保税区标准化物流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无结余。

园区未涉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二)2020 年园区财政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1. 以组织收入为“中心”,严征细管,全力确保财政收支平稳。坚持把组织收入摆在工作首位,努力克服新冠疫情对园区经济不利影响,全力确保财政收支平稳。一是持续深化财税协作。通过制定印发《建立经济财税联动常态化机制的实施意见》、《园区债权自建项目欠税清理方案》,确保了财政收入依法征管、应收尽收,促推园区财政收入高质量、可持续增长。二是积极争取专项资金。坚持把向上争取项目资金作为增强财力、缓解收支矛盾的重要措施,深入分析经济形势和上级有关政策,结合园区税源情况有针对性的开展产业专项资金申报工作,为园区重点项目建设、政府性债务化解和机关正常运转提供了坚实资金保障。三是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相

关配套实施细则,一般性支出同比下降29.5%,三公经费同比下降39%。**四是认真开展收入分析。**扎实开展税收分析及预测工作,按照征收部门、企业、税种等多种口径细致分析增减收原因,准确全面做好税收预测工作,并将财税收入目标精确到月,确保财税收入目标稳定实现。

2. 以风险防控为“重点”,统筹推进,有效化解地方政府债务。今年以来,园区在财政资金极度紧张的情况下,克服重重困难,化解隐性债务14293万元,完成债务化解目标109.29%。全额支付债券利息14226万元。争取再融资债券偿还到期债券本金41400万元。通过借新还旧的方式偿还到期贷款本息25000万元。通过协调降低贷款利率,每年减少融资利息支出628万元,缓解了园区资金压力并进一步降低了金融风险。完成综保区标准化厂房项目债券资金申报事宜,累计获得新增专项债券资金4500万元,并已全部按要求完成兑付,有效保障了园区重点项目建设资金来源。

3. 以预算管理为“抓手”,强化执行,持续提升资金使用效益。**一是切实加强部门预算管理。**按照《预算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有关规定,按时完成了预算批复工作。并按要求完成2019年决算和2020年预算公开等工作。严格按照“有预算不超支,无预算不开支”的原则,强化预算约束力,确保园区财政资金规范、高效、科学使用。**二是预算绩效评价工作深入推进。**组织内蒙古中诚信信用管理公司出具了综保区基础设施和监管设施、

综保区信息化平台及2019年园区招商引资工作经费三个项目的预算绩效评价报告。并对综保区标准化物流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开展跟踪绩效评价工作。切实提高园区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4. 以强化服务为“导向”，打通堵点，大力助推企业复产复工。一是不断健全政银企沟通联络机制。为加强对入园企业的金融支持，促进政银企之间的长效合作，助力园区经济健康快速发展，结合园区实际，制定印发了《鄂尔多斯空港物流园区政银企沟通联络实施方案》，进一步从体制机制层面为政银企良性互动提供了坚实保障。二是全力落实“1+6”产业政策。全年安排281.95万元财政预算资金，扶持和培植内蒙古明满能源公司、内蒙古亿兆华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等28家入园企业发展壮大，园区经济发展活力进一步增强。三是持续提升服务企业工作力度。积极组织召开银企对接会3次，为秦北羊绒、远通天下等8家入园企业拓宽融资渠道、搭建融资平台、解决融资难题。为入园企业复工复产提供了有力的金融支持。四是积极推进固定资产结转工作。按照党工委、管委会安排部署，完成16个项目进行固定资产结转工资，为进一步推进国有资产资本化运营奠定了基础。

二、2021年预算(草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按照市委、市政府和园区党工委、管委会的总体部署。2021年园区财政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

彻落实党的十九大、习近平总书记参加全国人代会内蒙古代表团审议时重要讲话精神,以及自治区和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全面落实《预算法》、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要求,精准聚焦项目引进落地和财源培植,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努力压缩一般性支出,切实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为推动“二次创业”,促进园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和坚强保障。

在编制 2021 年预算时,我们遵循以下三项原则:一是实事求是、积极稳妥。根据园区实际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确定收入预期目标,提高收入预算编制的完整性。按照统一预算编制、统一执行管理、统筹安排使用原则,进一步完善综合预算管理,做到应编尽编,应列尽列。二是统筹兼顾、聚焦重点。调整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强化财政预算约束力。深入贯彻中央、自治区和市里关于防范重大风险的决策部署,全面管控好政府债务,积极稳妥化解存量债务,切实降低财政金融风险。三是强化管理,注重绩效。进一步推进预决算公开,主动接受监督。牢固树立绩效管理理念,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评价力度。

(一)一般公共预算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根据现行“分税分成”财政体制,建议今年园区一般公共预算各项财力收入安排 7000 万元。具体包括:

(1) 园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000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 7650

万元,非税收入350万元。

(2)上级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1000万元。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与收入相适应,园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7000万元。具体包括:

(1)基本支出预算安排5128万元,占总支出的73%。

保工资支出2628万元。为园区在编人员及部分国有企业正式工人工资及补贴支出。

保运转支出2500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会议费、物业费、办公用房租赁费等。

(2)项目支出预算安排1724万元,占总支出的25%。

保信用支出300万元。为支付债券本息资金。

保民生项目支出1324万元。包括公共设施维护、科技专项、公共安全专项社会保障专项、人才发展专项、教育专项等支出。

(3)预备费安排148万元,占总支出的2%。按照《预算法》要求,依据支出预算的1~3%安排,用于应对当年预算执行中的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增加的支出以及其他难以预见的开支。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安排13562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与收入相适应,园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13562万元。其中,化解政府性债务12508万元、园区重点工程项目支出1054万元。

三、坚定信心,扎实工作,圆满完成2021年各项财政工作

(一)狠抓财政收入,全力壮大地方财源。一是全面总结2020年税收征管工作经验和不足,分企业、分税种系统分析增减收原因,做好税收分析预测工作,狠抓财政增收工作;二是继续加强与税务部门的配合,健全财税部门工作联动机制,提升税收征管水平,进一步规范非税收入管理,完善非税票证电子化监管措施,确保各项税费应收尽收,做好对园区参建单位、机场和国有企业等纳税主体税收清缴工作,深挖税源,增加财政收入;三是充分发挥财政政策导向作用。全面落实国家和自治区各项税费优惠政策,不断优化园区营商环境,减轻企业负担,激发企业发展活力,努力培植壮大地方财源。

(二)加强预算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一是切实加强部门预算管理。按照《预算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有关规定,按时完成预算批复、2020年决算和2021年预算公开等工作。严格按照“有预算不超支,无预算不开支”的原则,强化预算约束力,确保园区财政资金规范、高效、科学使用。二是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将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全部纳入预算绩效考核,建立“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三是继续践行“长期过紧日子思想”,严控“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切实将有限的财政资金用在促发展、补短板、增后劲的“刀刃”上。

(三)加强债务管理,防范金融风险。一是通过再融资债券等方式归还2021年到期的债券本金8.64亿元。二是通过盘活国有资产、强化财税征收和基金收入等措施,确保2021年隐性债务化解1.16亿元。三是全面清理债权和欠税。在全面清理债权的基础上,通过招商引资、项目合作等有效措施,盘活企业,清缴欠税,确保到期债券利息按时足额支付。四是加强与国资公司、伊泰集团、中国银行的对接协调,争取通过降息展期方式偿还逾期贷款本息,有效防控金融风险。

2021年,我们将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主动接受市人大的监督,认真听取市政协的意见和建议,以更加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和理财举措,确保全年预算目标顺利实现。

